

上海市青浦区生态环境局

文件

上海市青浦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青环〔2023〕109号

签发人：陆冬云 卫星

青浦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开展2023年生态环境投入情况调查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上海市生态环境局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商请提供2023年生态环境投入情况的函》（沪环函〔2023〕180号）文件要求，为全面掌握2023年本区生态环境投入情况，现区生态环境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开展青浦区2023年度生态环境投入情况调查。

请你单位按照报表制度要求，认真梳理本年度所涉及的生态

环境投入情况，如实填报好《生态环境投入情况统计报表》（详见附件中调查表式）并于**11月24日**前通过政务云反馈电子版，交换站反馈加盖公章纸质版至区生态环境局/综合规划科/顾丹宁处(联系电话：69715033)。

附件：上海市生态环境投入情况统计报表制度（2023—2025年统计年报）

上海市青浦区生态环境局



上海市青浦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0月27日



青浦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3年10月27日印发

附件

上海市生态环境投入 情况统计报表制度

(2023—2025 年统计年报)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制定

2023 年 8 月

本报表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有关规定制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七条规定：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以及个体工商户和个人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依照本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统计调查所需的资料，不得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不得迟报、拒报统计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九条规定：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对在统计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信息，应当予以保密。

本制度由上海市生态环境局负责解释。

目 录

一、总说明	1
二、报表目录	3
三、调查表式	4
四、主要指标解释	7

一、总 说 明

（一）调查目的

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本市环境保护和建设若干问题的决定》（沪府发〔1999〕32号）中“增加环保投入，确保今后几年本市环境投资占国内生产总值3%以上”的工作要求，以及市领导在2003年9月11日上海市环境保护和环境建设协调推进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关于“确保每年环境投入达到GDP3%以上，并力争逐年有所提高”的讲话精神，为了全面掌握年度本市生态环境投入情况，为市人代会、市政府提供决策依据，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规定，并参照《关于建立环境保护投资统计调查制度的通知》（环财发〔1999〕64号）所规定的统计内容和方法，特制定本报表制度。

（二）调查范围

上海市行政管辖区有生态环境投入的重点单位。重点单位的界定详见（七）调查方法。

（三）调查对象

包括市区相关委办局和单位、企业、政府有关投资公司等。

具体调查对象目录：

1.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3.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4.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5.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6.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7.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
8. 上海市水务局
9.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10.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11. 上海化学工业区管理委员会
12.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13. 各区政府生态环境部门（负责所辖行政区域有生态环境投入的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生态环境投入统计工作）

（四）调查内容

上述重点单位的年度生态环境投入情况。

（五）调查表式

调查表式为生态环境投入情况统计报表（STHJTR表）。

（六）报告期别

报告期别为年度，报告期为当年1月至12月，12月数据采用估算方法。

（七）调查方法

采取重点调查的方法，针对重点单位组织统计调查。

1. 机关和事业类重点单位具备的条件：

在单位职能配置批准文件中，包含生态环境保护 and 建设相关职责，或在当年有生态环境投入的单位。

2. 企业类重点单位具备的条件：

工业企业、集中式污染治理设施（污水处理厂、生活垃圾处理厂、危险废物（医疗废物）集中处理厂）、政府有关投资公司中在当年有生态环境投入的企业。各区政府生态环境部门在确定本行政区域重点调查企业时，可根据本行政区域实际情况，结合日常工作中掌握的管理数据，并参照生态环境部《排放源统计调查制度》（批准文号：国统制〔2021〕18号）中关于调查对象的规定，据实确定。

（八）组织实施方式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会同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布置年度本市生态环境投入统计工作，市生态环境局同时负责对各区政府生态环境部门、以及市级相关委办局和单位的培训工作。各区政府生态环境部门、市级相关委办局和单位应以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报表制度，根据本行政区域、本主管领域实际情况，结合日常工作中掌握的项目资料情况，组织实施所辖行政区域或所主管领域内有生态环境投入的重点单位统计报表的搜集、审核、汇总，并报送市生态环境局。

（九）报送时间及方式

1. 报送时间：各区政府生态环境部门、市级相关委办局和单位将生态环境投入情况统计报表（STHJTR表）于当年12月15日前报送至市生态环境局。各机关企事业单位上报主管单位的时间由调查布置单位自定。

2. 报送方式：以电子格式报送基层统计报表。

（十）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生态环境局综合规划处（大沽路100号1220室）

邮政编码：200003

联系人：李系蕴

联系电话：23115622

邮 箱：xyli@sthj.shanghai.gov.cn

二、报 表 目 录

表 号	表 名	报告期别	填报范围	报送单位	报送时间及方式	页码
STHJTR表	生态环境投入情况统计报表	年报	有生态环境投入的重点单位	各有关委办局、各区政府生态环境部门	当年12月15日前 电子数据	3

三、调查表式

生态环境投入情况统计报表

表 号: S T H J T R 表
制定机关: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
批准机关: 上海市统计局
批准文号: 沪统审字(2023)15号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
计量单位: 万 元

填报单位名称(盖章): 202 年

项 目 名 称	代码	项目 归属	总 投 资	202 年完成投资按资金来源分				项目主要内容 (文字描述)
				合计	市财政	区财政	其他	
甲	乙	丙	(1)	(2)	(3)	(4)	(5)	丁
总计	01	—						—
一、污染源防治	02							
（一）工业污染源治理	03							
1、废水治理	04							
具体项目 1、2、3……	041							
2、废气治理	05							
具体项目 1、2、3……	051							
3、固体废物治理	06							
具体项目 1、2、3……	061							
4、噪声治理	07							
具体项目 1、2、3……	071							
5、土壤污染治理	08							
具体项目 1、2、3……	081							
6、企业产业结构调整	09							
具体项目 1、2、3……	091							
7、其他治理（包括电磁辐射和放射性 污染防治等）	10							
具体项目 1、2、3……	101							
（二）生活污染源治理（如餐饮油烟 治理、生活源扬尘或噪声治理等）	11							
具体项目 1、2、3……	111							
（三）移动源污染防治	12							
1、高污染车辆/老旧车辆淘汰	13							
具体项目 1、2、3……	131							
2、高污染车辆限行（如限行标志设立 等）	14							
具体项目 1、2、3……	141							
3、新能源汽车推广和更新（含场/厂 内车辆）	15							
具体项目 1、2、3……	151							
4、提升燃油品质	16							
具体项目 1、2、3……	161							
5、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	17							
具体项目 1、2、3……	171							
6、船舶污染防治（含码头岸电等）	18							
具体项目 1、2、3……	181							
二、生态保护和建设	19							
（一）自然保护区建设和管理	20							
具体项目 1、2、3……	201							
（二）生态示范区建设和管理	21							
具体项目 1、2、3……	211							

续表（一）

项 目 名 称	代码	项目 归属	总 投 资	202 年完成投资按资金来源分				项目主要内容 (文字描述)
				合计	市财政	区财政	其他	
甲	乙	丙	(1)	(2)	(3)	(4)	(5)	丁
(三) 饮用水水源地保护	22							
具体项目 1、2、3……	221							
(四) 生态修复	23							
具体项目 1、2、3……	231							
三、农村环境保护	24							
(一) 村庄改造	25							
具体项目 1、2、3……	251							
(二)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26							
具体项目 1、2、3……	261							
(三)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	27							
具体项目 1、2、3……	271							
(四) 畜禽污染治理(包括养殖场关停搬迁)	28							
具体项目 1、2、3……	281							
(五) 农田化肥、农药使用控制	29							
具体项目 1、2、3……	291							
(六) 农村河道整治	30							
具体项目 1、2、3……	301							
(七) 生态农业和循环农业建设	31							
具体项目 1、2、3……	311							
(八) 四旁林建设	32							
具体项目 1、2、3……	321							
(九) 其他	33							
具体项目 1、2、3……	331							
四、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	34							
(一) 污水收集、处理工程	35							
具体项目 1、2、3……	351							
(二) 燃气工程和清洁能源替代	36							
具体项目 1、2、3……	361							
(三) 集中供热工程	37							
具体项目 1、2、3……	371							
(四) 园林绿化(包括郊区片林和行道树等)	38							
具体项目 1、2、3……	381							
(五) 河道整治工程	39							
具体项目 1、2、3……	391							
(六) 固体废物收集、处理处置(包括生活垃圾、工业固废、电子废物、危险废物等)	40							
具体项目 1、2、3……	401							
(七) 噪声防治市政工程	41							
具体项目 1、2、3……	411							
五、生态环境管理能力建设(生态环境管理、监测、监察、信息化、科技、宣教等)	42							
具体项目 1、2、3……	421							
六、环保设施运转费	43							
(一) 生活垃圾、污水处理厂、危险废物处置厂	44							
具体项目 1、2、3……	441							
(二) 农村环保设施	45							
具体项目 1、2、3……	451							

续表（二）

项 目 名 称	代码	项目 归属	总 投 资	202 年完成投资按资金来源分				项目主要内容 （文字描述）
				合计	市财政	区财政	其他	
甲	乙	丙	(1)	(2)	(3)	(4)	(5)	丁
(三) 其他污染源污染治理设施	46							
具体项目 1、2、3……	461							
七、其他（包括清洁生产、循环经济等）	47							
具体项目 1、2、3……	471							

说明：1. 生态环境工程的前期费用，如：动迁、土地置换等费用，均计入生态环境投资。

2. 道路建设工程，如果同步埋设污水管网和燃气管网，道路建设费的一半计入生态环境投资。

3. 项目归属：1、市/区生态环境保护 and 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市/区清洁空气行动计划；3、其他

4. 审核关系：(2) = (3) + (4) + (5)。

四、主要指标解释

1. 生态环境投入：在上海市行政辖区内污染源防治、生态保护和建设、农村环境保护、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管理能力建设等方面的资金投入中，用于形成固定资产的资金和环保设施运转费等。

2. 污染源防治投资：企事业单位本年在污染治理工程（或设施）建设中实际投入的资金总额。包括工业污染源治理投资、生活污染源治理投资、移动源污染防治投资、应对气候变化投资四部分。

3. 工业污染源治理投资：工业企业治理废水、废气、废渣、噪声、震动、辐射、土壤等污染和三废综合利用的在建工程或设施的建设投资，以及产业结构调整、落后产能淘汰方面的投资。

4. 生态保护和建设投资：当年用于自然保护区建设和管理、生态示范区建设和管理、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生态修复等方面的投资。

5. 农村环境保护：当年用于村庄改造、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畜禽污染治理、农田化肥和农药使用控制、农村河道整治、生态农业和循环农业建设、四旁林建设等方面的投资。

6. 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当年城市建设投资中燃气工程和清洁能源替代、集中供热、污水收集处理、园林绿化、河道整治、固废收集处理、噪声防治市政工程等项目的投资。

7. 生态环境管理能力建设投资：当年用于提高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能力和生态环境科技发展能力的基本建设和购置固定资产的投资。具体包括：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和各类生态环境事业单位的基本建设和购置固定资产的投资（生活福利设施的建设费用不包括在内，但办公用房和科研用实验室的建设费用包括在内）。生态环境仪器设备、信息化系统的修缮、运维费用也纳入统计。生态环境事业单位包括：环境监测系统、环境信息系统、环境监察系统、环境宣传系统、环境教育系统、环境科技系统以及生态环境部门驻外和派出机构。

8. 环保设施运转费：当年维持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所发生的费用，包括能源消耗、设备维修、人员工资、管理费、药剂费及与设施运行有关的其他费用等。